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
核查意见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博医疗”或“公司”）持续督导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爱博医疗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2025 年 4 月 16 日，爱博医疗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74 号），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简称“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3,593,615 股已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限售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涉及 8 名认购对象，对应限售股数量为 3,593,615 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数的 1.86%，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5年6月26日，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项目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193,138,143	265,032	193,403,17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其他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的股票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限售股，股份总数为3,593,615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1.86%；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1月12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98,404	0.46%	898,404	0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69,034	0.40%	769,034	0
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8,253	0.39%	758,253	0
4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359,361	0.19%	359,361	0
5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9,054	0.16%	309,054	0
6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9,937	0.13%	259,937	0
7	董易	119,786	0.06%	119,786	0
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9,786	0.06%	119,786	0
合计	-	3,593,615	1.86%	3,593,615	0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3,593,615	6
合计		3,593,615	6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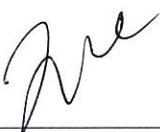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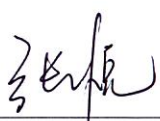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爱博医疗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荐机构对爱博医疗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王 飞


张 悦

